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021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27-31 层）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二〇二二年六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或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以下简称“挂牌转让规则”）、发行人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 目 录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4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4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6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8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9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0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1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1
十、绿色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11
十一、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12
十二、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2
十三、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12

##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截至 2021 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20 深铁 01、20 深铁 G2、20 深铁 G4、20 深铁 05、20 深铁 06（以下简称“各期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债券代码	149040.SZ	149052.SZ	149249.SZ	149265.SZ	149285.SZ
债券简称	20 深铁 01	20 深铁 G2	20 深铁 G4	20 深铁 05	20 深铁 06
债券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先行示范区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绿色专项公司债券(第四期)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债券期限	3（年）	3（年）	5（年）	3（年）	3（年）
发行规模（亿元）	30.00	15.00	20.00	10.00	15.00
债券余额（亿元）	30.00	15.00	20.00	10.00	15.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05%	2.90%	4.08%	3.70%	3.62%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无	无	无	无	无
起息日	2020 年 2 月 21 日	2020 年 3 月 11 日	2020 年 9 月 28 日	2020 年 10 月 20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已于 2021 年 02 月 22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已于 2021 年 03 月 11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已于 2021 年 09 月 28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已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已于 2021 年 11 月 08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担保方式	无	无	无	无	无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或挂牌转让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相应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 次。具体情况如下：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公告链接
发行人监事发生变化	沈小辉任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陶晶、肖静华当选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汪玉竹、孙焰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受托管理人通过月度重大事项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	就此事项，发行人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了《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受托管理人于 2021 年 9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a href="http://news.windin.com/bulletin/109447297.PDF?mediatype=03&amp;&amp;pkid=109447297&amp;&amp;id=126594484">http://news.windin.com/bulletin/109447297.PDF?mediatype=03&amp;&amp;pkid=109447297&amp;&amp;id=126594484</a>
发行人总经理发生变化	唐绍杰不再担任董事、总经理职务，黄力平同志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受托管理人通过月度重大事项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	就此事项，发行人于 2021 年 3 月 4 日披露了《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受托管理人于 2021 年 3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a href="http://news.windin.com/bulletin/95780032.PDF?mediatype=03&amp;&amp;pkid=95780032&amp;&amp;id=122116980">http://news.windin.com/bulletin/95780032.PDF?mediatype=03&amp;&amp;pkid=95780032&amp;&amp;id=122116980</a>

##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经营范围为 1、轨道交通等政府投资决策项目的规划、设计、建设、融资、运营、资源开发与经营、配置土地及物业开发与经营；2、投资兴办各类实业项目(专营、专卖、专控项目另行申请)；3、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专营、专卖、专控项目另行申请)；4、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广告业务；5、物业管理；6、轨道交通相关业务咨询及教育培训。

2021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639,665.86 万元，产生营业成本 1,333,913.35 万元。2021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利润 294,771.58 万元，实现净利润 288,987.67 万元。

## (二) 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状况

表：发行人 2021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末	2020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
流动资产合计	12,264,861.82	9,355,242.92	31.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085,851.03	39,890,582.55	18.04
资产总计	59,350,712.85	49,245,825.47	20.52
流动负债合计	10,927,190.26	6,760,777.69	61.6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07,258.22	12,762,613.13	40.31
负债合计	28,834,448.48	19,523,390.82	47.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516,264.38	29,722,434.65	2.67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287,346.77	29,558,930.47	2.46
营业收入	1,639,665.86	2,082,809.85	-21.28
营业利润	294,771.58	1,113,212.92	-73.52
利润总额	296,590.08	1,115,028.60	-73.40
净利润	288,987.67	1,110,228.60	-73.97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677.35	1,127,239.34	-7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170.24	-1,065,724.90	-22.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3,238.70	-3,925,491.43	-33.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5,693.11	5,259,493.94	35.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6,251.12	268,060.03	107.5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69	4.28	-60.51
资产负债率 (%)	48.58	39.64	22.55

项目	2021 年度/末	2020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
流动比率	1.12	1.41	-20.12
速动比率	0.37	0.52	-29.79

####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披露用途与最终用途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20 深铁 0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49040.SZ	
债券简称：20 深铁 01	
发行金额：30.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p>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根据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不低于 10% 金额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包括但不限于用于置换前期防疫支出、防疫物资的购买、测温、安检、空间车厢消毒等在内的地铁公共出行疫情防控部署，保障公共交通安全、维持地铁正常运营生产及补充受疫情影响减免租金导致上盖物业板块流动资金需求，剩余部分用于疫情期间公司有息债务的偿还。</p>	<p>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用于防疫物资的购买、疫情期间有息债务的偿还及补充公司营运资金。</p>

**表：20 深铁 G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49052.SZ
债券简称：20 深铁 G2
发行金额：15.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15 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不低于 70% 金额拟用于轨道交通项目建设和运营需求(符合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编制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的绿色产业项目)，其余部分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用于绿色轨道交通产业项目的建设和运营以及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表：20 深铁 G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49249.SZ	
债券简称：20 深铁 G4	
发行金额：20.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不低于 70% 金额拟用于轨道交通项目(符合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编制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的绿色产业项目)的建设，运营及偿还绿色产业项目的银行贷款等债务或其他符合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要求的用途，其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或偿还有息债务。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用于绿色轨道交通产业项目的建设和运营以及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表：20 深铁 0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49265.SZ	
债券简称：20 深铁 05	
发行金额：10.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及轨道交通项目建设。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轨道交通项目的建设以及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

**表：20 深铁 0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49285.SZ	
债券简称：20 深铁 06	
发行金额：15.00 亿元	
<b>募集资金约定用途</b>	<b>募集资金最终用途</b>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及轨道交通项目建设。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轨道交通项目的建设以及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最终用途与约定用途一致。

##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报告期内，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 （三）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结果

截至报告期末，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户运作情况与发行人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发行人的偿债资金来源为日常经营和间接融资。

### （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及日常经营收益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

别为 2,099,000.50 万元、2,082,809.85 万元和 1,639,665.86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166,741.11 万元、1,110,228.60 万元和 288,987.67 万元。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131,964.05 万元、-1,065,724.90 万元和-1,305,170.24 万元。总体来看，发行人的经营收入与现金流将为偿付各期债券本息提供一定保障。

## （二）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和间接融资能力

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情况稳定，运作规范，具有广泛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可通过资本市场进行债务融资。如果由于意外情况导致发行人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有可能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筹措各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但由于银行授信并不构成法律意义上的债权债务关系，并不具有强制力，发行人同样存在无法实现授信取得外部融资的风险。

##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的变动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担保	担保方式	担保人名称	担保情况
149040.SZ	20 深铁 01	否	无	无	无
149052.SZ	20 深铁 G2	否	无	无	无
149249.SZ	20 深铁 G4	否	无	无	无
149265.SZ	20 深铁 05	否	无	无	无
149285.SZ	20 深铁 06	否	无	无	无

本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增信机制及有效性无变化。

###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约定的承诺事项。

###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已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一) 本息偿付安排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149040.SZ	20 深铁 01	每年付息 1 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 一起支付	2020 年至 2023 年间 每年的 02 月 21 日	3（年）	2023 年 2 月 21 日
149052.SZ	20 深铁 G2	每年付息 1 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 一起支付	2020 年至 2023 年间 每年的 03 月 11 日	3（年）	2023 年 3 月 11 日
149249.SZ	20 深铁 G4	每年付息 1 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 一起支付	2020 年至 2025 年间 每年的 09 月 28 日	5（年）	2025 年 9 月 28 日
149265.SZ	20 深铁 05	每年付息 1 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 一起支付	2020 年至 2023 年间 每年的 10 月 20 日	3（年）	2023 年 10 月 20 日
149285.SZ	20 深铁 06	每年付息 1 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 一起支付	2020 年至 2023 年间 每年的 11 月 06 日	3（年）	2023 年 11 月 6 日

注：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二)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在利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付息，未发生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149040.SZ	20 深铁 01	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02 月 22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149052.SZ	20 深铁 G2	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03 月 11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149249.SZ	20 深铁 G4	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09 月 28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149265.SZ	20 深铁 05	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149285.SZ	20 深铁 06	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11 月 08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 (三)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正常，无特殊情况。

##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无。

##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

## 十、绿色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2020 年 3 月 11 日，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先行示范区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20 深铁 G2”），发行规模 15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根据 20 深铁 G2《募集说明书》，20 深铁 G2 公司债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不低于 70% 金额拟用于轨道交通项目建设和运营需求（符合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编制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的绿色产业项目），其余部分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本报告公告日，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募集资金不低于 70% 用于轨道交通项目建设和运营（符合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编制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的绿色产业项目），相关轨道项目建设运营正常，相关轨道交通项目具有良好的环境效益。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已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

范。

2020年9月28日，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了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绿色专项公司债券(第四期)(以下简称“20深铁G4”)，发行规模20亿元，发行期限5年。根据20深铁G4《募集说明书》，20深铁G4公司债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不低于70%金额拟用于轨道交通项目(符合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编制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年版)》的绿色产业项目)的建设、运营及偿还绿色产业项目的银行贷款等债务或其他符合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要求的用途，其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或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本报告公告日，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募集资金不低于70%用于轨道交通项目建设、运营及偿还绿色产业项目的银行贷款等债务(符合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编制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年版)》的绿色产业项目)，相关轨道交通项目建设运营正常，相关轨道交通项目具有良好的环境效益。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已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 十一、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发布相应临时公告2次。详情请见本报告“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 十二、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 十三、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